

同协办〔2021〕49号

同仁市政协办公室
关于市政协二届一次会议委员提案交办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

在市政协二届一次会议期间，全体委员认真履职，积极建言献策，共提出提案49件。经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审查会议审查，因内容类同并案3件；因与市政协一届一次会议期间立案提案重复、一案多事或其他原因不予立案的提案12件，现立案34件。现将立案的34件提案一并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办理，务必与市政协一届一次会议交办的提案一并于10月11日前办理完毕，并将相关答复件一共打印5份，报市政协提案委员会（一式3份），市委办、市政府办（各1份）。

各提案承办单位在提案办理过程中务必做到“五到位”，即：本部门本单位提案办理相关会议安排要到位；提案办理专人负责要到位；提案办理相关责任书签订要到位；提案办

理过程中实地查看或与委员见面要到位；提案办理书面规范答复要到位（少数民族委员提出的提案要以藏汉双语形式规范答复）。

此次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将列入市政协年度考核和目标管理内容，加大检查考核力度。还将通过政协提案工作“双向评议”工作，对各部门单位提案办理工作进行民主评议，各部门单位要主动接受工作质询和工作评议。市政协将强化评议结果运用，把评议结果作为考核部门和领导班子工作的重要依据。希望各承办单位再接再厉，密切配合，以求真务实的精神，把政协提案办理好，把政协提案的作用发挥好。

附：1、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同仁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答复格式；

2、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同仁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交办汇总表；

3、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同仁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交办提案汇总。

同仁市政协办公室

2021年4月15日

抄送：市委、人大、政府办公室。

同仁市政协办公室

2021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1、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同仁市委员会第一次
会议提案答复格式

同仁市 * * * * * 局(委、办) 文件

同 * * 【2021】 * 号

签发人：* * *

同仁市政协一届一次会议 第 号提案的答复 (A、B、C)

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

的提案收悉。现就办理情

况答复如下：

承办单位（印）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月 日

（注：A 表示已办理的提案、B 表示未办理或正在办理的提案、C 标注条件不允许留作参考
或将来办理的提案）

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3 份），市委办、市政府办。